

**附錄 III - T****離島區  
書面申述摘要**

<b>項目 編號</b>	<b>區議會選區</b>	<b>接獲的 申述數目</b>	<b>申述內容</b>	<b>選管會的觀點</b>
1	T02 – 逸東邨北  T03 – 逸東邨南	1	<p>此項申述建議把康逸樓(逸東(一)邨其中一座)從 T02 轉編入 T03，與逸東(一)邨其他各座集中一起，因為：</p> <p>(a) 幾年後逸東(二)邨的人口預期將有所增加，接近逸東(一)邨的人口；</p> <p>(b) 逸東(一)邨各座集中編入 T03，而逸東(二)邨編入 T02，可以維持該兩期屋邨的社區完整性；以及</p> <p>(c) 可以避免康逸樓的居民對選區界及投票站產生混淆，而兩個選區可改稱為“逸東一”及“逸東二”。</p>	<p><b>不接納</b>此項申述，因為：</p> <p>(a) 是次劃界，選管會必須依循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的人口預測，計算所有選區的人口，此日期之後的發展將不予考慮；</p> <p>(b) 建議會令 T03 的人口超逾法例許可的上限(+30.63%)，因為該選區人口將有 22,567 人；</p> <p>(c) 由於逸東邨兩期毗鄰而建，而且同在 2000 年初期興建，保持社區完整的關注並不成立；以及</p> <p>(d) 選民在選舉前將會接獲正式通知，知道所屬選區，故可避免混淆。</p>

**離島區**  
**二零零六年八月十六日公眾諮詢大會上接獲的口頭申述**

<b>項目 編號</b>	<b>區議會選區</b>	<b>接獲的 申述數目</b>	<b>申述內容</b>	<b>選管會的觀點</b>
2	T02 – 逸東邨北  T03 – 逸東邨南	1	請參閱項目 1。	請參閱項目 1。